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结 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：（1）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济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济康”）持有公司 106,152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8.17%；（2）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益之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益之丰”）持有公司 7,9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10%；（3）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益仁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益仁堂”）持有公司 3,668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7%。济康为公司控股股东，益之丰、益仁堂为其一致行动人。

●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截止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济康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完成减持计划，济康在减持实施期间，通过大宗交易合计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 8,382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22%；益之丰在减持实施期间，通过大宗交易合计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 1,975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52%；益仁堂在减持实施期间，通过大宗交易合计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 917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4%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

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济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5%以上第一大股东	106,152,000	28.17%	IPO前取得：53,076,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53,076,000股
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益之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5%以上第一大股东	7,900,000	2.10%	IPO前取得：3,950,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3,950,000股
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益仁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5%以上第一大股东	3,668,000	0.97%	IPO前取得：1,834,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1,834,000股

注：其他方式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的股份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济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06,152,000	28.17%	共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毅先生控制
	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益之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7,900,000	2.10%	同上
	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益仁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3,668,000	0.97%	同上
	合计	117,720,000	31.24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 例
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济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8,382,000	2.22%	2018/12/5~ 2019/5/16	大宗交易	46.58— 58.39	423,265,360.00	已完成	97,770,000	25.95%
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益之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1,975,000	0.52%	2018/12/5~ 2019/5/16	大宗交易	46.58— 58.39	99,731,050.00	已完成	5,925,000	1.57%
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益仁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917,000	0.24%	2018/12/5~ 2019/5/16	大宗交易	46.58— 58.39	46,304,100.00	已完成	2,751,000	0.73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三、其他事项说明

本次股东股份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/5/17